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6412)

公司地址：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 2 段 69 號 30 樓
電 話：(02)6626-0678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6年及105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46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1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 ~ 34
	(七) 關係人交易	35 ~ 37
	(八) 質押之資產	3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 38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	其他	38 ~ 4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5	
(十四)	部門資訊	45 ~ 46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7000221 號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2. 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226,121 仟元及新台幣 1,009,966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6.22%及 6.07%；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66,910 仟元及新台幣 385,263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3.86%及 3.90%；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34,798)仟元及新台幣(13,030)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12.94%)及(10.67%)。



資誠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子公司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鈞堯

會計師

翁世榮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5 月 2 日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3月31日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6年及105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890,931	15	\$ 911,718	5	\$ 751,847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20,201	-	36,811	-	8,161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370,441	7	1,306,785	7	700,728	4
11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六)						
	動		-	-	-	-	8,66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8,381	-	28,987	-	9,69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5,721,087	29	7,217,924	37	6,107,985	3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933,720	5	1,423,006	7	745,140	4
1200	其他應收款		571,122	3	258,847	2	486,033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3	-	793	-	75	-
130X	存貨	六(五)	3,852,231	20	4,067,376	21	2,927,858	18
1410	預付款項		450,254	2	607,783	3	412,777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2,272	-	23,178	-	24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5,870,703</u>	<u>81</u>	<u>15,883,208</u>	<u>82</u>	<u>12,159,200</u>	<u>73</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77,616	-	73,323	-	662,912	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六)						
	流動		387,005	2	186,393	1	155,06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498,120	3	280,824	1	293,476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204,182	11	2,335,096	12	2,596,421	16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205,353	1	210,488	1	211,52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9,685	-	91,177	1	69,79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						
		八	367,714	2	402,926	2	499,814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829,675</u>	<u>19</u>	<u>3,580,227</u>	<u>18</u>	<u>4,489,009</u>	<u>27</u>
1XXX	資產總計		<u>\$ 19,700,378</u>	<u>100</u>	<u>\$ 19,463,435</u>	<u>100</u>	<u>\$ 16,648,209</u>	<u>100</u>

(續次頁)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3月31日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6年及105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2,210,000	11	\$ -	-	\$ 1,684,445	1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負債—流動		4,742	-	30,368	-	38,707	-
2150	應付票據		2,068	-	430	-	755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二)	7,323,905	37	9,644,094	50	6,477,909	3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	-	-	-	7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1,925,340	10	2,008,667	10	1,327,962	8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6,134	-	7,673	-	11,46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六)	277,450	1	297,480	1	78,21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63,747	1	147,126	1	85,98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1,923,386</u>	<u>60</u>	<u>12,135,838</u>	<u>62</u>	<u>9,705,520</u>	<u>5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100,000	1	100,000	1	100,000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5,058	-	75,769	-	67,83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75,058</u>	<u>1</u>	<u>175,769</u>	<u>1</u>	<u>167,834</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12,098,444</u>	<u>61</u>	<u>12,311,607</u>	<u>63</u>	<u>9,873,354</u>	<u>59</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3,757,401	19	3,757,446	19	3,700,599	2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1,515,746	8	1,489,983	8	1,381,618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557,445	3	557,445	3	442,031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99,950	2	399,950	2	263,09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						
		六)	2,140,852	11	1,918,591	10	1,873,092	1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	(446,156)	(2)	(504,174)	(2)	(548,586)	(4)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七)	(365,665)	(2)	(513,950)	(3)	(389,825)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u>7,559,573</u>	<u>39</u>	<u>7,105,291</u>	<u>37</u>	<u>6,722,024</u>	<u>41</u>
36XX	非控制權益		<u>42,361</u>	<u>-</u>	<u>46,537</u>	<u>-</u>	<u>52,831</u>	<u>-</u>
3XXX	權益總計		<u>7,601,934</u>	<u>39</u>	<u>7,151,828</u>	<u>37</u>	<u>6,774,855</u>	<u>41</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9,700,378</u>	<u>100</u>	<u>\$ 19,463,435</u>	<u>100</u>	<u>\$ 16,648,20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茂桂



經理人：曾國華



會計主管：陳學毅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5,905,427	100	\$ 5,362,40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二十五)及七	(4,913,377)	(83)	(4,583,609)	(85)
5900 營業毛利		992,050	17	778,794	15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36,653)	(4)	(190,582)	(4)
6200 管理費用		(174,635)	(3)	(184,87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51,858)	(6)	(304,167)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3,146)	(13)	(679,619)	(13)
6900 營業利益		228,904	4	99,17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45,225	1	21,15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10,454	-	96,912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6,696)	-	(10,12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583)	-	(4,78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400	1	103,156	2
7900 稅前淨利		275,304	5	202,331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54,190)	(1)	(32,140)	(1)
8200 本期淨利		\$ 221,114	4	\$ 170,191	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	(\$ 180,473)	(3)	(\$ 2,778)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	234,620	4	(44,575)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	(6,250)	-	(66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7,897	1	(\$ 48,01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9,011	5	\$ 122,175	2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22,261	4	\$ 171,554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1,147)	-	(\$ 1,363)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73,187	5	\$ 123,882	2
8720 非控制權益		(\$ 4,176)	-	(\$ 1,707)	-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0.61		\$ 0.4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0.60		\$ 0.4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茂桂



經理人：曾國華



會計主管：陳學毅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業主之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其他	庫藏股票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餘額	\$ 3,683,191	\$ 1,332,487	\$ 442,031	\$ 263,095	\$ 1,701,538	\$ 55,483	(\$ 455,433)	(\$ 62,643)	(\$ 389,825)	\$ 6,569,924	\$ 54,538	\$ 6,624,462	
本期合併淨利	-	-	-	-	171,554	-	-	-	-	171,554	(1,363)	170,19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六)(十七) 19,098	53,189	-	-	-	-	-	(44,069)	-	28,218	-	28,21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90)	(4,058)	-	-	-	-	-	5,748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 -	-	-	-	-	(3,097)	(44,575)	-	-	(47,672)	(344)	(48,016)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3,700,599</u>	<u>\$ 1,381,618</u>	<u>\$ 442,031</u>	<u>\$ 263,095</u>	<u>\$ 1,873,092</u>	<u>\$ 52,386</u>	<u>(\$ 500,008)</u>	<u>(\$ 100,964)</u>	<u>(\$ 389,825)</u>	<u>\$ 6,722,024</u>	<u>\$ 52,831</u>	<u>\$ 6,774,855</u>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餘額	\$ 3,757,446	\$ 1,489,983	\$ 557,445	\$ 399,950	\$ 1,918,591	(\$ 202,552)	(\$ 280,809)	(\$ 20,813)	(\$ 513,950)	\$ 7,105,291	\$ 46,537	\$ 7,151,828	
本期合併淨利	-	-	-	-	222,261	-	-	-	-	222,261	(1,147)	221,11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六)(十七) -	-	-	-	-	-	-	6,938	-	6,938	-	6,93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5)	(109)	-	-	-	-	-	154	-	-	-	-	
轉讓庫藏股票予員工	-	25,872	-	-	-	-	-	-	148,285	174,157	-	174,1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 -	-	-	-	-	(183,694)	234,620	-	-	50,926	(3,029)	47,897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3,757,401</u>	<u>\$ 1,515,746</u>	<u>\$ 557,445</u>	<u>\$ 399,950</u>	<u>\$ 2,140,852</u>	<u>(\$ 386,246)</u>	<u>(\$ 46,189)</u>	<u>(\$ 13,721)</u>	<u>(\$ 365,665)</u>	<u>\$ 7,559,573</u>	<u>\$ 42,361</u>	<u>\$ 7,601,934</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茂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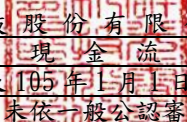


經理人：曾國華



會計主管：陳學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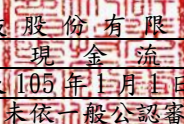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75,304	\$ 202,3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四)	129,665	139,71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四)	11,986	10,616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數	六(二十四)	15,507	22,495
長期預付租金費用	六(二十四)	764	868
備抵呆帳迴轉利益	六(二十二)	(659)	(99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六)	39,925	28,218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433)	(2,216)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1,034)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6,696	10,1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二十二)	989	655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二)	(85,718)	(126,8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六(二)(二十二)	(47,694)	46,23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583	4,7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39,311	17
應收票據淨額		(9,394)	(4,743)
應收帳款淨額		1,497,496	1,052,67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89,286	475,358
其他應收款		(284,589)	41,08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30	292
存貨		215,145	283,519
預付款項		157,529	(61,737)
其他流動資產		906	(1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638	(1,063)
應付帳款		(2,320,189)	(2,005,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74
其他應付款		(126,955)	(284,34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8,461	9,579
其他流動負債		16,621	2,29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08	20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3,085	(156,142)
本期利息收現數		1,433	2,216
本期股利收現數		1,034	33
本期利息支付數		(6,242)	(9,338)
本期支付所得稅	六(二十六)	(72,728)	(97,95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418)	(261,185)

(續次頁)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26,687)	(\$ 320,02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493,972	279,304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	1,849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0,854)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9,565)	(3,79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6,129)	-
取得政府補助款收入	-	2,94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84,883)	(11,5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14	1,080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13,363)	(7,35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89)	(70,0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6,930)	(278,4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210,000	474,129
舉借長期借款	-	10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919)	(2,599)
庫藏股轉讓員工	141,17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50,252	571,530
匯率影響數	(50,691)	7,0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79,213	38,9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911,718	712,8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890,931	\$ 751,84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茂桂



經理人：曾國華



會計主管：陳學毅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及105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97年12月，並於民國98年2月1日受讓原母公司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分割電源供應器事業部門之相關營業，開始主要營業活動。本公司股票於民國102年11月8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其他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器材、照明燈具之研發、製造及買賣。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截至民國106年3月31日止，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8.46%股權。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106年5月2日提報董事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

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 3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3月31日	
群光電能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CPH)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CPH)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CPI)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 電子產品銷售	100%	100%	100%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CPI)	Chicony Power USA, Inc. (CPUS)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 電子產品銷售	100%	100%	100%	註一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 3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3月31日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CPI)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CPHK)	研發中心及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 (WTS)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製造及銷售	78.125%	78.125%	78.125%	註一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CPHK)	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CPDG)(原高效電子(東莞)有限公司(HDG))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註三
"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CPSZ)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100%	100%	100%	
"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 (GSE)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磁性元件、電路基板、鍵盤)及變壓器等	100%	100%	100%	註一
"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CPCQ)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100%	100%	100%	
"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CPDGT)	電源供應器及配套產品、LED照明設備、數碼產品、辦公用品、電腦及其配件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註一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 (WTS)	捷光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T)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100%	100%	100%	註一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 3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3月31日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WTS)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WTK)	LED照明模組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100%	註一
"	勤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勤光)	汽、機車車燈及其他零組件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100%	100%	-	註一 註二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WTK)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責任公司(湘火炬)	汽車、摩托車零件、電器機械及器材、裝飾燈及塑料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註一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CPSZ)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CPSH)	節能技術諮詢、開發、轉讓及服務和能源管理、節能照明設備之銷售及安裝	100%	100%	100%	註一

註一：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二：民國 105 年 6 月新投資設立。

註三：高效電子(東莞)有限公司(HDG)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更名為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CPDG)。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退休金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次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 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之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204	\$ 5,339	\$ 6,03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854,871	818,622	666,275
定期存款	30,856	87,757	79,537
合計	<u>\$ 2,890,931</u>	<u>\$ 911,718</u>	<u>\$ 751,84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流 動 項 目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20,201	\$ 68	\$ -
匯率交換合約	-	36,743	-
期貨合約	-	-	8,161
合計	<u>\$ 20,201</u>	<u>\$ 36,811</u>	<u>\$ 8,161</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30,368	\$ 8,990
匯率交換合約	4,742	-	29,717
合計	<u>\$ 4,742</u>	<u>\$ 30,368</u>	<u>\$ 38,707</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淨利益及淨損失分別為\$47,694 及(\$46,232)。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流 動 項 目	106年3月31日		到期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匯率交換合約			
- 買美金賣台幣	USD	7,000 仟元	106.5.2
遠期外匯合約			
- 買台幣賣美金	USD	10,000 仟元	106.6.22~106.6.27
- 外幣商品	USD	6,935 仟元	106.6.8~106.6.21

流動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到期日
匯率交換合約			
- 買美金賣台幣	USD	73,000 仟元	106.1.3~106.3.3
遠期外匯合約			
- 買台幣賣美金	USD	81,000 仟元	106.2.2~106.6.27

流動項目	105年3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到期日
期貨合約	USD	5,792 仟元	101.1.6
匯率交換合約			
- 買美金賣台幣	USD	49,500 仟元	105.4.1~105.6.3
遠期外匯合約			
- 買美金賣台幣	USD	13,000 仟元	105.12.30

(1) 遠期外匯合約/匯率交換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係預購(售)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等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2) 期貨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商品交換合約及期貨合約係為規避原物料漲價之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59,299	\$ 1,422,950	\$ 814,532
可轉換公司債	251,250	251,250	258,285
受益憑證	48,503	51,523	51,443
小計	1,559,052	1,725,723	1,124,260
評價調整	(47,362)	(277,689)	(423,532)
累計減損	(141,249)	(141,249)	-
合計	\$ 1,370,441	\$ 1,306,785	\$ 700,728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22,100	\$ 422,100	\$ 422,100
受益憑證	60,000	60,000	317,288
小計	482,100	482,100	739,388
評價調整	1,173	(3,120)	(76,476)
累計減損	(405,657)	(405,657)	-
合計	\$ 77,616	\$ 73,323	\$ 662,912

1.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私募之股票，於閉鎖期間內不得轉讓，該等私募股票之續後評價，本集團係基於相同但未受限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再適當調整受限影響之方式，估計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2.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受益憑證係私募基金之投資，該等基金所投資之股票均為掛牌上市公司，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受益憑證。
3. 本集團持有之部分股票，分別於民國 106 年第一季及民國 105 年第二季開始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將原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之上市櫃公司股票。
4.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之金額分別為 \$320,338 及 \$81,692，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85,718) 及 (\$126,267)。
5.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6.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帳款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 5,725,655	\$ 7,223,270	\$ 6,117,092
減：備抵呆帳	(4,568)	(5,346)	(9,107)
	<u>\$ 5,721,087</u>	<u>\$ 7,217,924</u>	<u>\$ 6,107,985</u>

1.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2. 有關本集團應收帳款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3.(2)。

(五) 存貨

	<u>106年3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1,094,773	(\$ 95,541)	\$ 999,232
在製品	677,706	(29,877)	647,829
製成品	2,295,682	(164,062)	2,131,620
在途存貨	73,550	-	73,550
合計	<u>\$ 4,141,711</u>	<u>(\$ 289,480)</u>	<u>\$ 3,852,231</u>
	<u>105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1,045,407	(\$ 94,127)	\$ 951,280
在製品	573,841	(29,729)	544,112
製成品	2,588,653	(161,878)	2,426,775
在途存貨	145,209	-	145,209
合計	<u>\$ 4,353,110</u>	<u>(\$ 285,734)</u>	<u>\$ 4,067,376</u>

	105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830,420	(\$ 89,646)	\$ 740,774
在製品	560,235	(27,497)	532,738
製成品	1,723,567	(142,671)	1,580,896
在途存貨	73,450	-	73,450
合計	<u>\$ 3,187,672</u>	<u>(\$ 259,814)</u>	<u>\$ 2,927,858</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898,346	\$ 4,564,989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5,058	9,144
其他	(27)	9,476
	<u>\$ 4,913,377</u>	<u>\$ 4,583,609</u>

存貨其他相關費損及利益主係存貨盤(盈)損。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興櫃公司股票	\$ -	\$ -	\$ 8,664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7,110	\$ 161,630	\$ 202,172
受益憑證	287,005	71,873	-
小計	434,115	233,503	202,172
累計減損	(47,110)	(47,110)	(47,110)
合計	<u>\$ 387,005</u>	<u>\$ 186,393</u>	<u>\$ 155,062</u>

1.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出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3.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部分股票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故認列相關減損損失。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之累計減損均為\$47,110。
4. 本集團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關聯企業：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鉅公司)	<u>\$ 498,120</u>	<u>\$ 280,824</u>	<u>\$ 293,476</u>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新鉅公司	臺灣	8.87%	2.73%	2.72%	關聯企業	權益法

3.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新鉅公司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382,516	\$ 1,658,730	\$ 1,547,352
非流動資產	1,198,848	1,362,113	2,004,970
流動負債	(1,020,045)	(1,407,054)	(1,466,328)
非流動負債	(26,982)	(27,035)	(26,285)
淨資產總額	<u>\$ 1,534,337</u>	<u>\$ 1,586,754</u>	<u>\$ 2,059,709</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註)	<u>\$ 136,096</u>	<u>\$ 43,318</u>	<u>\$ 56,024</u>

註：與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之差異主係原始投資成本減除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差額。

綜合損益表	新鉅公司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收入	<u>\$ 248,982</u>	<u>\$ 198,735</u>
本期淨損	(\$ 55,377)	(\$ 170,50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960	(21,8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2,417)</u>	<u>(\$ 192,349)</u>

4. 本集團及最終母公司共同持有新鉅公司 20%以上股數，具有重大影響力，致採用權益法評價。
5.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新鉅公司係有公開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3 月 31 日分別為 \$412,723、\$58,018 及 \$42,409。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872,275	\$ 2,284,641	\$ 1,384,906	\$ 1,268,245	\$ 5,810,067
累計折舊	(390,807)	(1,217,883)	(1,082,659)	(783,622)	(3,474,971)
	<u>\$ 481,468</u>	<u>\$ 1,066,758</u>	<u>\$ 302,247</u>	<u>\$ 484,623</u>	<u>\$ 2,335,096</u>
106年					
1月1日	\$ 481,468	\$ 1,066,758	\$ 302,247	\$ 484,623	\$ 2,335,096
增添	181	10,153	23,494	51,055	84,883
處分	-	(1,595)	(62)	(146)	(1,803)
重分類	-	8,731	970	9,043	18,744
折舊費用	(10,097)	(46,793)	(30,769)	(42,006)	(129,665)
淨兌換差額	(21,728)	(47,429)	(11,965)	(21,951)	(103,073)
3月31日	<u>\$ 449,824</u>	<u>\$ 989,825</u>	<u>\$ 283,915</u>	<u>\$ 480,618</u>	<u>\$ 2,204,182</u>
106年3月31日					
成本	\$ 832,641	\$ 2,195,360	\$ 1,353,851	\$ 1,266,540	\$ 5,648,392
累計折舊	(382,817)	(1,205,535)	(1,069,936)	(785,922)	(3,444,210)
	<u>\$ 449,824</u>	<u>\$ 989,825</u>	<u>\$ 283,915</u>	<u>\$ 480,618</u>	<u>\$ 2,204,182</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939,813	\$ 2,389,097	\$ 1,451,037	\$ 1,102,212	\$ 5,882,159
累計折舊	(376,790)	(1,120,652)	(1,030,290)	(696,849)	(3,224,581)
	<u>\$ 563,023</u>	<u>\$ 1,268,445</u>	<u>\$ 420,747</u>	<u>\$ 405,363</u>	<u>\$ 2,657,578</u>
105年					
1月1日	\$ 563,023	\$ 1,268,445	\$ 420,747	\$ 405,363	\$ 2,657,578
增添	-	685	4,422	6,421	11,528
處分	-	(564)	(80)	(1,091)	(1,735)
重分類	-	26,451	6,077	40,985	73,513
折舊費用	(11,287)	(50,932)	(37,718)	(39,774)	(139,711)
淨兌換差額	(687)	(1,574)	(335)	(2,156)	(4,752)
3月31日	<u>\$ 551,049</u>	<u>\$ 1,242,511</u>	<u>\$ 393,113</u>	<u>\$ 409,748</u>	<u>\$ 2,596,421</u>
105年3月31日					
成本	\$ 938,355	\$ 2,406,596	\$ 1,457,154	\$ 1,129,632	\$ 5,931,737
累計折舊	(387,306)	(1,164,085)	(1,064,041)	(719,884)	(3,335,316)
	<u>\$ 551,049</u>	<u>\$ 1,242,511</u>	<u>\$ 393,113</u>	<u>\$ 409,748</u>	<u>\$ 2,596,421</u>

本集團未有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 無形資產

	商標 及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3,154	\$ 76,638	\$ 132,401	\$ 57,301	\$ 289,494
累計攤銷	(11,715)	(33,507)	-	(33,784)	(79,006)
	<u>\$ 11,439</u>	<u>\$ 43,131</u>	<u>\$ 132,401</u>	<u>\$ 23,517</u>	<u>\$ 210,488</u>
106年					
1月1日	\$ 11,439	\$ 43,131	\$ 132,401	\$ 23,517	\$ 210,488
增添	3,233	10,130	-	-	13,363
重分類	-	1,286	-	-	1,286
攤銷費用	(2,933)	(7,820)	-	(1,233)	(11,986)
淨兌換差額	-	(489)	(6,787)	(522)	(7,798)
3月31日	<u>\$ 11,739</u>	<u>\$ 46,238</u>	<u>\$ 125,614</u>	<u>\$ 21,762</u>	<u>\$ 205,353</u>
106年3月31日					
成本	\$ 26,387	\$ 86,659	\$ 125,614	\$ 55,462	\$ 294,122
累計攤銷	(14,648)	(40,421)	-	(33,700)	(88,769)
	<u>\$ 11,739</u>	<u>\$ 46,238</u>	<u>\$ 125,614</u>	<u>\$ 21,762</u>	<u>\$ 205,353</u>
	商標 及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23,579	\$ 60,452	\$ 139,281	\$ 60,549	\$ 283,861
累計攤銷	(10,072)	(25,666)	-	(30,232)	(65,970)
	<u>\$ 13,507</u>	<u>\$ 34,786</u>	<u>\$ 139,281</u>	<u>\$ 30,317</u>	<u>\$ 217,891</u>
105年					
1月1日	\$ 13,507	\$ 34,786	\$ 139,281	\$ 30,317	\$ 217,891
增添	2,026	5,325	-	-	7,351
處分—成本	(1,325)	(420)	-	(2,604)	(4,349)
處分—攤銷	1,325	420	-	1,215	2,960
重分類	-	(56)	-	-	(56)
攤銷費用	(3,011)	(6,225)	-	(1,380)	(10,616)
淨兌換差額	-	(78)	(1,338)	(239)	(1,655)
3月31日	<u>\$ 12,522</u>	<u>\$ 33,752</u>	<u>\$ 137,943</u>	<u>\$ 27,309</u>	<u>\$ 211,526</u>
105年3月31日					
成本	\$ 24,280	\$ 64,973	\$ 137,943	\$ 57,292	\$ 284,488
累計攤銷	(11,758)	(31,221)	-	(29,983)	(72,962)
	<u>\$ 12,522</u>	<u>\$ 33,752</u>	<u>\$ 137,943</u>	<u>\$ 27,309</u>	<u>\$ 211,526</u>

1.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亞洲	\$ 70,931	\$ 74,311	\$ 79,943
美洲	54,683	58,090	58,000
	<u>\$ 125,614</u>	<u>\$ 132,401</u>	<u>\$ 137,943</u>

2. 有關商譽之減損評估，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其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長期預付租金	\$ 119,229	\$ 125,588	\$ 133,646
存出保證金	21,142	20,956	21,163
預付設備款	92,151	88,789	74,565
其他	135,192	167,593	270,440
	<u>\$ 367,714</u>	<u>\$ 402,926</u>	<u>\$ 499,814</u>

1. 本集團分別於民國 100 年 6 月及 102 年 3 月與重慶市江津區國土資源和房屋管理局簽訂位於重慶江津雙福新區 B3-03-1/01-2 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惟於民國 103 年 10 月經當地政府與本集團協議，收回部份土地使用權並返還相關價款予本集團。

2. 本集團於民國 98 年 6 月與東莞市國土資源局簽訂位於東莞市寮步鎮坑口村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

3. 上述已支付之土地使用權成本，扣除因獎勵投資而獲得之政府土地補助款，表列「長期預付租金」。

(十一) 短期借款

1.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之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u>借款性質</u>	<u>106年3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2,210,000</u>	0.845%~1.20%	無

2.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之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u>借款性質</u>	<u>105年3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684,445</u>	0.98%~1.33%	無

3. 本集團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並無短期借款餘額。

(十二) 應付帳款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應付帳款	\$ 6,095,550	\$ 7,663,999	\$ 5,525,291
暫估應付帳款	1,228,355	1,980,095	952,618
	<u>\$ 7,323,905</u>	<u>\$ 9,644,094</u>	<u>\$ 6,477,909</u>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	\$ 445,351	\$ 555,096	\$ 361,325
應付佣金	424,312	373,390	114,117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277,267	246,707	190,325
應付雜項購置	191,025	219,454	113,669
應付加工費	128,730	132,095	57,453
其他	458,655	481,925	491,073
	<u>\$ 1,925,340</u>	<u>\$ 2,008,667</u>	<u>\$ 1,327,962</u>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3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6年1月20日至民國106年4月20日，利息待本金到期時一併償還(註)	1.797%	無	<u>\$ 100,00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5年9月20日至民國106年1月20日，利息待本金到期時一併償還(註)	1.797%	無	<u>\$ 100,00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3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5年1月20日至民國105年4月20日，利息待本金到期時一併償還(註)	1.797%	無	<u>\$ 100,000</u>

註：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內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一百八十天，最短不得低於九十天。

1.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0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充實營運週轉金，合約期間為期五年，授信總額度計\$4,500,000，得於總授信額度內動用美金或新台幣且可循環動用。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 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 A. 流動比率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100%(含)以上；
- B. 金融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250%(含)以下。
- C. 利息保障倍數 $[(\text{稅前淨利} + \text{利息} + \text{折舊} + \text{攤銷}) / \text{利息費用}]$ ：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維持在3倍(含)以上。
- D. 最低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應維持在\$4,000,000(含)以上。

上開各款之財務比率，以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每年核算一次。若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未符合上述規定，應以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並自管理銀行通知之次一付息日起至符合財務比率約定之次一繳息日止，就本授信案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餘額，貸款利率之加碼幅度應增加0.125%，但不視為發生違約情事。惟本公司

如未能於下次受檢日完成改善者(以經合格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準),則視為借款人違反承諾與約定事項財務比率之約定事項。

(2)本公司每筆動用時之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應包含當筆動用金額)應達50%以上。

若本公司之合格應收帳款發生逾期(指應收帳款到期後15個日曆日內未付款者)或交易特定相對人未依應收帳款匯入應收帳款收款專戶通知書之指示,將應付金額存入指定之備償專戶者,則合計同一交易特定相對人所提供之合格應收帳款金額應立即自合格應收帳款中扣除,如因前述情形致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低於50%者,本公司須立即擇一或合併採取下列方式辦理:

A. 提供其他合格應收帳款。

B. 以還款方式或匯款至備償專戶,使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回升至50%(含)以上。

(3)本公司依約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六個月之日起至借款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止,每三個月計算一次承諾費,於該計算期間內平均動用金額未達可動用額度50%之差額,就該差額依年費率0.1%按季計算承諾費,於每三個月及本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計付予管理銀行,由管理銀行依各授信銀行之參貸比例分配之。

2.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	\$ -	\$ -
一年以上到期	<u>4,400,000</u>	<u>4,400,000</u>	<u>4,400,000</u>
	<u>\$ 4,400,000</u>	<u>\$ 4,400,000</u>	<u>\$ 4,400,000</u>

(十五)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均為\$249。
- (3) 本集團於民國106年3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提撥金為\$179。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之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4,463 及 \$40,730。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4.8.28	4,008 仟股	2 年	詳 2 說明
〃	105.3.16	1,910 仟股	〃	〃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6.3.1	3,555 仟股	-	立即既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之既得條件如下：

- (1) 整體營運績效達到下列指標：

- A. 合併營業收入較前三年度平均值成長 10%(含)以上。
 B. 合併稅後淨利較前三年度平均值成長 10%(含)以上。
 C. 股東權益報酬率達 15%(含)以上。

- (2)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達成既得條件時，得既得股數之比例如下：

既得條件	既得股數之比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之日起滿 1 個月	獲配股數之 40%
105 年 9 月 30 日	獲配股數之 30%
106 年 9 月 30 日	獲配股數之 30%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之前，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負擔，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表決權及選舉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員工因故辦理離職、退休或資遣時，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退休或資遣之生效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之資格，就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依法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3.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6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3,555	39.83
本期執行認股權	(3,555)	39.83
3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3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4. 民國 106 年第一季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 48.98 元。

5.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6.3.1	\$49.10	\$39.83	(註)	0.0385	-	0.59%	\$9.279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6.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係以給與日民國 104 年 8 月 28 日及 105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股票之收盤價格每股新台幣 34 元及新台幣 37.85 元作為公允價值之衡量。

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權益交割	\$ 39,925	\$ 28,218

(十七) 股本/期後事項

1. 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4,000,000，分為 4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3,757,401，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庫藏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	105年
1月1日	363,491	358,58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	1,91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註銷	(5)	(169)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3,555	-
3月31日	367,041	360,321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 日經董事會通過之員工股票紅利 \$229,000 係依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本公司收盤價每股 48.5 元為計算基礎，計發行 4,722 仟股，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民國 106 年 4 月 6 日為增資基準日，以上相關變更登記事項刻正

辦理中。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請詳附註六(十六))，新股發行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04 年 8 月 28 日及民國 105 年 3 月 16 日，均採無償發行。前述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5 日、民國 105 年 6 月 15 日、民國 105 年 8 月 8 日、民國 105 年 11 月 7 日及民國 106 年 3 月 1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計 169 仟股、33 仟股、21 仟股、4 仟股及 5 仟股，並分別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0 日、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民國 105 年 9 月 9 日、民國 105 年 11 月 24 日及民國 106 年 4 月 26 日完成變更登記。
5. 庫藏股：
 -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如下：

		106年3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8,699	\$ 365,665

		105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2,254	\$ 513,950

		105年3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9,739	\$ 389,825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6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員工 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1,236,018	\$ -	\$143,917	\$110,04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庫藏股票轉 讓予員工	-	25,872	-	-	25,872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計畫註銷	-	-	(109)	-	(109)
3月31日	<u>\$1,236,018</u>	<u>\$25,872</u>	<u>\$143,808</u>	<u>\$110,048</u>	<u>\$1,515,746</u>
	105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員工 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1,126,248	\$ -	\$96,191	\$110,04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計畫	-	-	53,189	-	53,189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計畫註銷	-	-	(4,058)	-	(4,058)
3月31日	<u>\$1,126,248</u>	<u>\$ -</u>	<u>\$145,322</u>	<u>\$110,048</u>	<u>\$1,381,618</u>

(十九) 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處電子業之發展期，股利政策應兼顧新產品資金需求及增加股東投資報酬之目標，故每年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不高於可供分配股東股利之盈餘總額之9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之10%。但若可供分配股東股利之總額未達每股0.5元時，則不受前項比率之限制。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 特別盈餘公積：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205,324，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民國 105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4,065		\$ 115,414	
特別盈餘公積	83,411		136,855	
現金股利	1,022,347	\$ 2.75	846,754	\$ 2.30
股票股利	18,588	0.05	18,016	0.05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06 年 5 月 2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106年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其他-員工 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202,552)	(\$ 280,809)	(\$ 20,813)	(\$ 504,17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177,444)	-	-	(177,444)
- 關聯企業	(6,250)	-	-	(6,250)
評價調整：				
- 集團	-	320,338	-	320,338
- 轉出	-	(85,718)	-	(85,71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本期註銷	-	-	154	154
- 本期轉列費用	-	-	6,938	6,938
3月31日	<u>(\$ 386,246)</u>	<u>(\$ 46,189)</u>	<u>(\$ 13,721)</u>	<u>(\$ 446,156)</u>
	105年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其他-員工 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55,483	(\$ 455,433)	(\$ 62,643)	(\$ 462,593)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2,434)	-	-	(2,434)
- 關聯企業	(663)	-	-	(663)
評價調整：				
- 集團	-	81,692	-	81,692
- 轉出	-	(126,267)	-	(126,26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本期給與	-	-	(72,287)	(72,287)
- 本期註銷	-	-	5,748	5,748
- 本期轉列費用	-	-	28,218	28,218
3月31日	<u>\$ 52,386</u>	<u>(\$ 500,008)</u>	<u>(\$ 100,964)</u>	<u>(\$ 548,586)</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股利收入	\$ 1,034	\$ -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020	1,015
其他利息收入	413	1,201
其他收入	42,758	18,940
合計	<u>\$ 45,225</u>	<u>\$ 21,156</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 47,694	(\$ 46,232)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21,583)	16,0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損失	(989)	(655)
處分投資利益	85,718	126,858
備抵呆帳迴轉利益	659	994
其他	(1,045)	(105)
合計	<u>\$ 10,454</u>	<u>\$ 96,912</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6,696</u>	<u>\$ 10,128</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476,601	\$ 372,355	\$ 848,956
折舊費用	96,821	32,844	129,66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561	11,425	11,986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	8,844	6,663	15,507
長期預付租金費用	-	764	764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448,887	\$ 346,288	\$ 795,175
折舊費用	102,707	37,004	139,71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731	9,885	10,616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	15,569	6,926	22,495
長期預付租金費用	-	868	868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418,921	\$ 332,981	\$ 751,902
勞健保費用	14,150	16,366	30,516
退休金費用	31,828	12,884	44,712
其他用人費用	11,702	10,124	21,826
合計	<u>\$ 476,601</u>	<u>\$ 372,355</u>	<u>\$ 848,956</u>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394,082	\$ 306,770	\$ 700,852
勞健保費用	12,185	16,044	28,229
退休金費用	27,729	13,250	40,979
其他用人費用	14,891	10,224	25,115
合計	<u>\$ 448,887</u>	<u>\$ 346,288</u>	<u>\$ 795,17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0%，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1%。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7,782 及 \$21,839；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778 及 \$1,94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 及 1% 估列。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05 年度之員工酬勞，部分係以股票方式發放，計 4,722 仟股。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止，上述民國 105 年度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尚未實際配發。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末應付所得稅	\$ 277,450	\$ 78,217
期初應付所得稅	(297,480)	(144,295)
本期支付所得稅	72,728	97,954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1,492	264
所得稅費用	<u>\$ 54,190</u>	<u>\$ 32,140</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3.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 2,140,852</u>	<u>\$ 1,918,591</u>	<u>\$ 1,873,092</u>

4.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68,842、\$68,842 及 \$102,805，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可扣抵比率為 6.80%，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3.59%。
5. CPCQ 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規定，實施關於深入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其設在西部地區以「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中規定之產業項目為主管業務，且其當年度主業務收入佔企業收入總額 70% 以上之企業，經企業申請及主管稅務機關核准後，於民國 109 年以前可享減免 10% 稅率之優惠，稅率為 15%。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22,261	364,605	\$ <u>0.61</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分紅	-	3,66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40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222,261</u>	<u>369,679</u>	\$ <u>0.60</u>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1,554	358,628	\$ <u>0.48</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分紅	-	3,81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21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171,554</u>	<u>363,660</u>	\$ <u>0.47</u>

上述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其擁有本公司 48.46% 股份。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群光公司)	母公司
Chicony Global Inc.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廣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Chicony Electronics CEZ s.r.o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Chicony 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茂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展達通訊(蘇州)有限公司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百腦匯集團(含洛陽、鞍山、泉州、鄭州等)	其他關係人
群光實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上海宏匯置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註：本公司之母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以前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銷售：		
—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 480,414	\$ 320,835
— 其他關係人	63,724	64,955
— 母公司	15,394	24,776
合計	<u>\$ 559,532</u>	<u>\$ 410,566</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按一般銷售條件辦理。

2. 進貨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購買：		
— 其他關係人	\$ -	\$ 30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係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3. 勞務購買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 重大影響之個體	\$ 4,539	\$ 7,054
— 母公司	<u>7,487</u>	<u>6,415</u>
	<u>\$ 12,026</u>	<u>\$ 13,469</u>

勞務購買來自於上述關係人提供本集團勞務管理等服務所產生之支出。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 重大影響之個體	\$ 803,807	\$ 1,156,848	\$ 610,814
— 其他關係人	115,517	246,356	120,733
— 母公司	<u>14,396</u>	<u>19,802</u>	<u>13,593</u>
小計	<u>933,720</u>	<u>1,423,006</u>	<u>745,140</u>
其他應收款：			
—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 重大影響之個體	<u>63</u>	<u>793</u>	<u>75</u>
總計	<u>\$ 933,783</u>	<u>\$ 1,423,799</u>	<u>\$ 745,215</u>

應收帳款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其他應收款主係代墊款等產生之應收款項。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應付帳款：			
— 其他關係人	\$ -	\$ -	\$ 74
其他應付款：			
—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 重大影響之個體	12,906	1,201	9,156
— 母公司	<u>3,228</u>	<u>6,472</u>	<u>2,308</u>
小計	<u>16,134</u>	<u>7,673</u>	<u>11,464</u>
總計	<u>\$ 16,134</u>	<u>\$ 7,673</u>	<u>\$ 11,538</u>

上述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該應付貨款並無附息。其他應付款主係勞務管理支出、代收款、營業租賃及代墊款等產生。

6. 財產交易-取得金融資產

民國 106 年第一季：無此情形。

帳列項目	交易單位數	交易標的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00	復華東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u>\$ 150,854</u>

7.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因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廠房等產生之租金支出如下：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租金支出：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 重大影響之個體	\$ 7,649	\$ 8,552
—母公司	<u>11,757</u>	<u>345</u>
總計	<u>\$ 19,406</u>	<u>\$ 8,897</u>

(2) 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與關係人簽訂之主要租賃契約如下：

<u>出租人</u>	<u>租賃標的</u>	<u>租金計算及支付方式</u>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 重大影響之個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6,768仟元/年
—母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19/月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6,461	\$ 24,975
退職後福利	<u>333</u>	<u>330</u>
總計	<u>\$ 26,794</u>	<u>\$ 25,30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22,040	\$ 23,094	\$ -	海關關稅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2,201	12,837	12,727	營業租賃保證金 及廠房押金等
"	<u>8,941</u>	<u>8,119</u>	<u>8,436</u>	其他
	<u>\$ 43,182</u>	<u>\$ 44,050</u>	<u>\$ 21,16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遠期外匯買賣、出口押匯等而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約 \$15,143,096。

(二)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因承租廠房、辦公室及停車位，其未來應支付租金如下：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92,245	\$ 121,303	\$ 62,35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57,099</u>	<u>66,630</u>	<u>3,543</u>
	<u>\$ 149,344</u>	<u>\$ 187,933</u>	<u>\$ 65,898</u>

(三)未完工程及購置設備款已簽約而尚未給付之價款分別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 33,579	\$ 33,203	\$ 2,4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七)說明。

十二、其他

- (一)1. 民國 101 年 3 月美國某保險公司代位其被保險人於美國亞利桑那州法院起訴，向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高效電子」)請求損害賠償。其主張因該被保險人使用之膝上型電腦上所安裝之高效電子所生產之電源供應器故障引起火災致發生財物損失。本公司受讓高效公司電源供應器事業而承受其相關之權利與義務，本件已由本公司辦理。上述案件已於民國 105 年 11 月由保險公司代位其被保險人向法院撤銷對高效電子部分告訴。
2. 民國 98 年 12 月某客戶於美國佛羅里達州法院起訴，向本公司請求損害賠償。因某消費者主張其所有之該客戶生產之筆記型電腦起火，致其未成年子女發生肢體損傷而於美國佛羅里達州法院起訴，向該客戶請求損害賠償。該客戶於上述訴訟程序中，另向本公司起訴，請求賠償某消費者及其未成年子女所受損失，及該客戶因上述訴訟所發生損失及費用。本公司已將本件通知保險公司，並轉由保險公司委請律師進行處理。
- 上述案件於民國 105 年間由本案原告(及某消費者)與該客戶達成和解。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尚未發生相關之賠償損失。

(二)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三)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利率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四)。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99,564	30.345	\$6,055,770
美金：人民幣	139,112	6.8841	4,221,3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7,862	30.345	\$3,273,072
美金：人民幣	141,326	6.8841	4,288,537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6,282	32.235	\$ 7,938,900
美金：人民幣	240,036	6.9773	7,737,5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8,594	32.235	\$ 7,046,378
美金：人民幣	185,532	6.9773	5,980,624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5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94,555	32.185	\$ 6,261,753
美金：人民幣	138,355	6.4759	4,452,95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4,668	32.185	\$ 4,656,140
美金：人民幣	165,676	6.4759	5,332,282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及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21,583)及\$16,052。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0,558	\$ -
美金：人民幣	1%	42,21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2,731	\$ -
美金：人民幣	1%	42,885	-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2,618	\$ -
美金：人民幣	1%	44,53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6,561	\$ -
美金：人民幣	1%	53,323	-

價格風險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

進行。另本集團為管理商品價格風險，於設定之限額內進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1,993 及 \$11,113。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可被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 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利息費用影響數均為 \$63。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並無發生客戶信用風險之情形，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信用品質資訊：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群組1	\$ 3,747,106	\$ 5,020,864	\$ 3,240,441
群組2	<u>2,888,820</u>	<u>3,608,431</u>	<u>3,580,672</u>
	<u>\$ 6,635,926</u>	<u>\$ 8,629,295</u>	<u>\$ 6,821,113</u>

群組 1：屬營運規模較大，經評估信用等級優良之低風險客戶。

群組 2：其他一般風險客戶。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30天內	\$ 17,393	\$ 7,128	\$ 20,578
31-120天	<u>1,488</u>	<u>4,507</u>	<u>11,434</u>
	<u>\$ 18,881</u>	<u>\$ 11,635</u>	<u>\$ 32,012</u>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分析如下：

個別評估	106年	105年
1月1日	\$ 5,346	\$ 10,101
備抵呆帳迴轉利益	(659)	(994)
匯率影響數	(119)	-
3月31日	<u>\$ 4,568</u>	<u>\$ 9,107</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十四)，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本集團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4,256,168、\$2,213,164 及 \$1,446,540 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時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3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211,880	
應付票據	2,068	\$ -
應付帳款	7,323,905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941,474	-
長期借款	-	100,09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430	\$ -
應付帳款	9,644,094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016,340	-
長期借款	-	100,09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3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686,766	\$ -
應付票據	755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477,983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39,426	-
長期借款	-	100,098

(四)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可轉換公司債及受益憑證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私募上市櫃股票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部份衍生工具皆屬之。
3.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8,061	\$ -	\$ 18,061
期貨合約	-	2,140	-	2,1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082,708	23,316	-	1,106,024
債務證券	248,750	-	-	248,750
受益憑證	93,283	-	-	93,283
合計	<u>\$ 1,424,741</u>	<u>\$ 43,517</u>	<u>\$ -</u>	<u>\$ 1,468,258</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匯率交換合約	<u>\$ -</u>	<u>\$ 4,742</u>	<u>\$ -</u>	<u>\$ 4,742</u>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68	\$ -	\$ 68
匯率交換合約	-	36,743	-	36,7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020,490	16,443	-	1,036,933
債務證券	247,375	-	-	247,375
受益憑證	95,800	-	-	95,800
合計	<u>\$1,363,665</u>	<u>\$ 53,254</u>	<u>\$ -</u>	<u>\$1,416,919</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30,368	\$ -	\$ 30,368
105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期貨合約	\$ -	\$ -	\$ 8,161	\$ 8,1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07,973	43,674	-	451,647
債務證券	252,318	-	-	252,318
受益憑證	659,675	-	-	659,675
合計	<u>\$1,319,966</u>	<u>\$ 43,674</u>	<u>\$ 8,161</u>	<u>\$1,371,801</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8,990	\$ -	\$ 8,990
匯率交換合約	-	29,717	-	29,717
合計	<u>\$ -</u>	<u>\$ 38,707</u>	<u>\$ -</u>	<u>\$ 38,707</u>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可轉換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收市價

-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5.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地區上，本集團目前著重於國內、亞洲及美洲之事業。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國</u> <u>內</u>	<u>亞</u> <u>洲</u>	<u>美</u> <u>洲</u>	<u>合</u> <u>併</u>
外部收入	<u>\$ 5,326,603</u>	<u>\$ 143,636</u>	<u>\$ 435,188</u>	<u>\$ 5,905,427</u>
部門損益	<u>(\$ 129,452)</u>	<u>\$ 221,167</u>	<u>\$ 289,528</u>	<u>\$ 381,243</u>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國</u> <u>內</u>	<u>亞</u> <u>洲</u>	<u>美</u> <u>洲</u>	<u>合</u> <u>併</u>
外部收入	<u>\$ 4,954,569</u>	<u>\$ 193,475</u>	<u>\$ 214,359</u>	<u>\$ 5,362,403</u>
部門損益	<u>(\$ 4,113)</u>	<u>\$ 147,043</u>	<u>\$ 20,358</u>	<u>\$ 163,288</u>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本期應報導營業部門利益與稅前淨利調節如下：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應報導營業部門利益	<u>\$ 381,243</u>	<u>\$ 163,288</u>
未分類之相關損益	<u>(152,339)</u>	<u>(64,11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6,400</u>	<u>103,156</u>
稅前淨利	<u>\$ 275,304</u>	<u>\$ 202,331</u>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二)	期末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		資金貸 與性質 (註四)	業務 往來金額 (註五)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六)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六)	備註
							金額	利率區間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勤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5,000	\$ 15,000	\$ 9,000	1.5	2	\$ -	營業週轉	\$ -	無	無	\$ 3,023,829	\$ 3,023,829	-
1	CPI	WT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1,335	30,345	22,759	1.3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1,512,887	1,512,887	-
1	CPI	勤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267	6,069	-	-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1,512,887	1,512,887	-
1	CPI	CPUS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2,343	166,898	151,725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267,872	3,023,829	-
1	CPI	CPHK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84,735	1,244,145	1,122,765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267,872	3,023,829	-
2	CPSZ	湘火炬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1,720	88,160	66,120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575,230	575,230	-
2	CPSZ	CPCQ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0,510	154,280	154,280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267,872	3,023,829	-
2	CPSZ	WTK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6,688	35,264	22,040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575,230	575,230	-
3	WTS	WT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668	15,173	15,173	1.3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84,933	84,933	-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係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三：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四：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五：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六：本公司資金可貸放額度，以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且：

1. 以短期融通資金為目的之可貸放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50%為限，亦不得逾與本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資金可貸放額度，以總額不超過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且以短期融通資金為目的之可貸放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亦以不逾子公司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子公司淨值50%為限，亦不得逾與該子公司最近一年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3.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貸與企業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之限制。但對單一企業所為之貸放額度不得逾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30%為限，或貸與企業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可貸放額度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且資金貸與期間不得逾三年。
4. 除3.所述之情形外，融通資金之期限不得逾一年。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538,000	\$ 127,972	0.66	\$ 127,972	-
本公司	股票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14,580	0.07	14,580	-
本公司	股票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20,000	73,784	0.21	73,784	-
本公司	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508,940	42,583	3.64	42,583	-
本公司	股票	康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08,000	45,506	0.37	45,506	-
本公司	股票	正崴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	9,825	0.05	9,825	-
本公司	股票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37,000	13,379	0.22	13,379	-
本公司	股票	綠悅控股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57,000	174,934	0.71	174,934	-
本公司	股票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00,000	63,700	-	63,700	-
本公司	股票	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30,150	0.20	30,150	-
本公司	股票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該公司 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0,000	4,149	0.07	4,149	-
本公司	股票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221,176	409,089	4.72	409,089	-
本公司	股票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740	726	-	726	-
本公司	股票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0,000	13,785	0.39	13,785	-
本公司	債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 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0	248,750	5.43	248,750	-
本公司	私募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699,899	23,316	2.75	23,316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新東方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0	54,300	-	54,300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新智能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0,000	210,000	-	-	-
本公司	股票	琉明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4,069	-	1.67	-	-
本公司	股票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5,000	5.00	-	-
本公司	股票	普訊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0,000	1.00	-	-
本公司	股票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獨立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且本公司為其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000	75,000	9.38	-	-
CPI	股票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300,000	12,536	0.28	12,536	-
CPI	股票	Merrimack Pharmaceuticals, Inc. MACK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92,282	46,010	0.38	46,010	-
CPI	受益憑證	南方富時中國A50 ETF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57,000	38,983	-	38,983	-
CPI	受益憑證	WRV II,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37,666	77,005	-	-	-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銷 貨											
本公司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 176,814)	3	90天	註一	註一	\$ 184,025	3	-
本公司	CPUS	CPI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89,636)	3	90天	註一	註一	206,826	4	-
CPI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銷貨	(4,780,402)	95	45天	註一	註一	2,499,532	82	-
CPI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24,348)	2	90天	註一	註一	315,628	10	-
CPDG	CPI	CPHK之母公司	銷貨	(1,940,952)	99	45天	註一	註一	544,991	95	-
CPSZ	CPI	CPHK之母公司	銷貨	(1,682,305)	96	45天	註一	註一	1,754,710	92	-
CPCQ	CPI	CPHK之母公司	銷貨	(1,008,976)	90	45天	註一	註一	639,052	83	-
CPCQ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09,263)	10	60天	註一	註一	119,255	15	-
進 貨											
本公司	CPI	CPHK之母公司	進貨	\$ 4,780,402	100	45天	註二	註二	(\$ 2,499,532)	99	-
CPUS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進貨	189,636	100	90天	註二	註二	(206,826)	100	-
CPI	CPDG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940,952	42	45天	註二	註二	(544,991)	27	-
CPI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682,305	36	45天	註二	註二	(1,754,710)	43	-
CPI	CPCQ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008,976	22	45天	註二	註二	(639,052)	16	-
CPSZ	CPCQ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09,263	7	60天	註二	註二	(119,255)	4	-

註一：按一般銷貨條件辦理。

註二：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u>應收資金融通款</u>									
CPI	CPHK	子公司	\$ 1,127,705	-	-	-	-	-	-
CPI	CPUS	子公司	152,366	-	-	-	-	-	-
CPSZ	CPCQ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157,125	-	-	-	-	-	-
<u>應收帳款</u>									
本公司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184,025	3.74	-	-	-	-	-
本公司	CPUS	CPI轉投資之子公司	206,826	4.19	-	-	-	-	-
CPI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2,499,532	4.26	-	-	-	-	-
CPI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315,628	1.17	-	-	-	-	-
CPDG	CPI	CPHK之母公司	544,991	5.48	-	-	-	-	-
CPSZ	CPI	CPHK之母公司	1,754,710	2.48	-	-	-	-	-
CPCQ	CPI	CPHK之母公司	639,052	4.01	-	-	-	-	-
CPCQ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119,255	3.10	-	-	-	-	-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CPUS	1	銷貨收入	\$ 189,636	註四	3
0	本公司	CPUS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6,826	註四	4
1	CPI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4,780,402	註四	81
1	CPI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99,532	註四	13
1	CPI	CPHK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7,705	註五	6
2	CPDG	CPI	3	銷貨收入	1,940,952	註四	33
2	CPDG	CPI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44,991	註四	3
3	CPSZ	CPI	3	銷貨收入	1,682,305	註四	28
3	CPSZ	CPI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54,710	註四	9
4	CPCQ	CPI	3	銷貨收入	1,008,976	註四	17
4	CPCQ	CPI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39,052	註四	3
4	CPCQ	CPSZ	3	銷貨收入	109,263	註四	2
5	GSE	CPDG	3	銷貨收入	97,682	註四	2
5	GSE	CPSZ	3	銷貨收入	85,406	註四	1

其餘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往來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1%者，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並考量交易數量及市場狀況，其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註五：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情形，其交易條件依資金狀況收付。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資損益		
本公司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CPH)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 326,350	\$ 326,350	10,000,000	100	\$ 3,723,463	\$ 503,488	\$ 503,572	子公司	
本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光學儀器製造	584,719	358,590	8,991,779	8.87	498,120	(55,378)	(2,583)	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CPH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CPI)	開曼群島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303,450 (USD 10,000 仟元)	303,450 (USD 10,000 仟元)	10,000,000	100	3,782,219	503,490	-	孫公司	
CPI	Chicony Power USA, Inc. (CPUS)	美國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39,964 (USD 1,317 仟元)	39,964 (USD 1,317 仟元)	1,500,000	100	12,736	1,316	-	曾孫公司	
CPI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CPHK)	香港	研發中心及投資控股	335,083 (HKD 85,800 仟元)	335,083 (HKD 85,800 仟元)	46,800,000	100	2,197,905	89,224	-	曾孫公司	
CPI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 (WTS)	薩摩亞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製造及銷售	273,105 (USD 9,000 仟元)	273,105 (USD 9,000 仟元)	10,000,000	78.125	205,974	(5,240)	-	曾孫公司	
WTS	捷光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WT)	臺灣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5,000	5,000	500,000	100	(73,930)	1,481	-	玄孫公司	
WTS	勤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汽、機車車燈及其他零組件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3,000	3,000	300,000	100	(5,619)	(3,272)	-	玄孫公司	

註：本附表新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損益係以民國106年1月1日至民國106年3月31日之平均匯率，其餘則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二)	投資損益認列 基礎(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	
					匯出	收回							投資收益	備註
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 593,135	2.(1)	\$ 114,408	\$ -	\$ -	\$ 114,408	\$ 11,290	100	\$ 11,290	1	\$ 1,048,220	\$ -	-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239,442	2.(1)	45,197	-	-	45,197	9,163	100	9,163	1	1,438,076	-	-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磁性元件、電路基板、鍵盤)及變壓器等	131,175	2.(1)	33,573	-	-	33,573	706	100	1,084	2	209,481	-	-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301,744	2.(1)	-	-	-	-	73,479	100	73,479	1	602,882	-	-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節能技術諮詢、開發、轉讓及服務、和能源管理、節能照明設備之銷售、安裝	44,379	2.(1)	-	-	-	-	77	100	77	2	44,568	-	-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配套產品、LED照明設備、數碼產品、辦公用品、電腦及其配件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0,491	2.(1)	-	-	-	-	(1,596)	100	(1,596)	2	7,960	-	-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LED照明模組之製造及銷售	331,859	2.(2)	-	-	-	-	(661)	78.125	(516)	2	184,487	-	-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責任公司	汽車、摩托車零部件、電器機械及器材、裝飾燈及塑料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228,654	2.(2)	-	-	-	-	(220)	78.125	(172)	2	165,252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193,178	\$ 1,097,177	\$ 4,535,744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如下：
 - (1)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 (2)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
3.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逆流及側流交易之已、未實現損益之認列及銷除。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兩種：

1.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2. 其他(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